**第三屆臺體盃 法式滾球邀請賽 實施計畫**

1. 目的：為善盡大學社會責任，推廣與普及校園法式滾球(Pétanque)運動、促進校際交流並增進大專暨高中(職)學生情誼。
2. 指導單位：中華民國滾球協會、中華民國大專滾球委員會
3. 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學系
4. 協辦單位：臺中市體育總會法式滾球委員會
5. 活動日期：2019年11月10日(週日上午9：00至17：30）。

 8:40召開技術會議。上午9:00開賽。

1. 活動地點：臺中市干城滾球運動場（臺中市自由路三段與自由三街交叉口）
2. 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報名截止日期：自即日起至2019年11月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點止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

線上報名： https://forms.gle/nfCU69ECqa4h9Y4w5

（三）聯絡人：許靖民 信箱:foxsdoxs1@gmail.com 電話:0978-206558

1. 報名費用：免報名費，提供飲用水。
2. 活動對象：全國各大專院校及高中(職)在校學生
3. 活動組別：公開組（不限男女組隊報名）。
4. 報名規定：
5. 每隊報名3人，無替補選手。
6. 每隊選手須由單一學校在學(107學年第一學期有註冊)之學生或教師組隊，每隊僅限一名教師報名。選手請攜帶學生證或相關證件正本，辦理報到手續。
7. 每位選手限報名乙隊，不得重複跨隊報名。
8. 比賽需使用合格之競賽用球，球體不得有私自改造或加工過。
9. 報名完成後，如有名單需更改必須在報名截止日期之前完成更改。
10. 如有未能到場需要換人之情況，必須在比賽當天技術會議時提出，技術會議後不接受球員更換（每隊至多1～2 人），且更換之球員必須為未報名之球員，方可替換。
11. 比賽由大會代替抽籤，技術會議於報到後，比賽開始前15分鐘

 召開。

1. 比賽規則：以F.I.P.J.P 2017年頒布之最新國際滾球賽規則。
2. 競賽規程說明：
3. 本比賽採限時得分制，預賽每場次限時40分鐘搶11分，時間終了到未達11分不加局，分數高者勝，複、決賽限時40分鐘搶11分，未達11分不加局；若雙方如同分則加賽一局，直到分出勝負為止。
4. 選手擲球時間，場內球停止滾動或丈量後40秒內必須出手擲球，若有任何延誤比賽之行為，裁判將依照規則第35條進行處罰。
5. 局與局之認定為，該局最後一顆滾球擲出後場內的球全部停止或Jack出界，則視為此局結束，即為下一局的開始。
6. 比賽進行中，如裁判發現比賽球員，有違反運動精神之狀況發生，經警告仍未改善，裁判可依照規則第39條取消競賽資格(視情況的嚴重性可處一個或多重處罰。
7. 本賽事中有青少年學生參與，比賽場地不得飲用有酒精之飲料，有違反規定者，取消該位球員或該隊伍繼續比賽資格。
8. 獎勵辦法：

比賽前四名頒發獎牌及禮卷。

冠軍：6000元 亞軍：3000元 季軍:：2100元 殿軍：900元

1. 其他：比賽場地五十公尺內為禁菸區，請勿於此區域內吸菸。
2. 本活動計畫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公佈之。